

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一期）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YNQH-2023-0724）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一、招标条件

本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一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9.80 万元，招标人为河口县边合区水务产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一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一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 根据政府采购法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须提供下列材料：

2.1.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企业负责人；

2.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1.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2.2 供应商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2.4 资格审查方式：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5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时间： 2023 年 7 月 24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2 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2 楼会议室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一期）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编号：YNQH-2023-072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云南省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135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已批准实施采购，现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采购人为河口县边合区水务产业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樵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择优选择中标单位，欢迎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磋商。

一、磋商概况

1.1 项目名称：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一期）；

1.2 项目编号：YNQH-2023-0724；

1.4 采购范围：（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1.5 服务要求：按国家相关行业质量验评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1.6 资金情况：已落实；

1.7 采购最高限价：49.80 万元（肆拾玖万捌千元整）；

1.9 供货期：60 日历天；

1.10 地点：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根据政府采购法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须提供下列材料：

2.1.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企业负责人；

2.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1.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

2.2 供应商信誉良好，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经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2.4 资格审查方式：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5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时间： 2023 年 7 月 24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2 楼

方式：持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③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④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⑤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本单位社保连续 6 个月及以上，并提供网上查询截图，以现场查询为准；以上证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套到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领取纸质竞争性磋商文件。

售价：8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2 年 8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现场递交纸质磋商应答文件，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2 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2 年 8 月 4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2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login.do?method=beginlogin>）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河口县边合区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地 址：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

联系人：钟老师

联系方式：13769383141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樵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报 名 电 话：15887199965

日 期：2023 年 7 月 24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河口县边合区水务产业有限公司上级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口县边合区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地 址：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南部污水处理厂

联 系 人：钟老师

电 话：13769383141

电子邮件：32356654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樵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蒙自市银河路 48 号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 [15887199965](tel:15887199965)

电子邮件： 85703168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